

城步苗族自治县教育局

关于同意筹办城步苗族自治县响当当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

城步苗族自治县响当当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园报来的“关于申请筹办城步苗族自治县响当当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书”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6、11、12、13、19条和《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回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筹办城步苗族自治县响当当幼儿园有限责任公司，办学许可证号为143052960000489；幼儿园法人性质为民办企业法人；举办者为陈群、彭春花、陈兴、陈玲、雷艳妮共五人；幼儿园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园长负责制，拟任法定代表人陈群；幼儿园所需经费由举办者自筹，开办经费18万元，举办者陈群、彭春花、陈兴、陈玲、雷艳妮各出资三万元。

二、办学地址：城步苗族自治县儒林镇新田社区云坪路9号

办学形式和类型：全日制营利性民办幼儿园。

办学内容：幼儿学前保育和教育。

招生对象：3—6周岁社会适龄幼儿。

办学规模：6个教学班200人。

三、筹办期间，根据你园的办学条件可适量招生，招生简章和广告必须报县教育局备案，保教工作纳入县教育局管理。根据（湘发改价费规【2020】659号）要求，你园应当遵循公平、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据办园成本、服务内容、

服务质量、社会承受能力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合理自主制定收费标准，使用统一规定的收费票据，同时严格遵守教育收费公示制度。

四、幼儿园应当依法建立会计和资产管理制度，并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会计账簿。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制作财务会计报告，委托会计师事务所依法进行审计，并报审批机关备案。

五、幼儿园应当执行国家和省教育行政部门制定的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，开设相应课程。必修课应当使用教育行政部门正式审定的教材。配足适合幼儿年龄特点和卫生要求的教玩具。依规建立并严格执行学籍和教学管理制度。

六、幼儿园聘任教师的资格与任职条件应当符合《教师法》和有关行政法规规定。招聘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当具备相应岗位资质，同时签订劳动合同，并为教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七、筹办期不超过一学年，筹办期间必须接受教育主管部门的督查。如检查不合格，将取消其筹建资格。筹办期满后必须重新向我局申报，我局将组织评估专家对你园进行评估，达到《邵阳市民办幼儿园设置标准》后，我局将颁发办学许可证。

希望你们认真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政策，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不断改善办学条件，提高保教质量，为发展我县学前教育事业作出贡献。

此复

城步苗族自治县教育局

2021年4月13日